

# 趙孟頫的側影——院藏〈七札〉冊觀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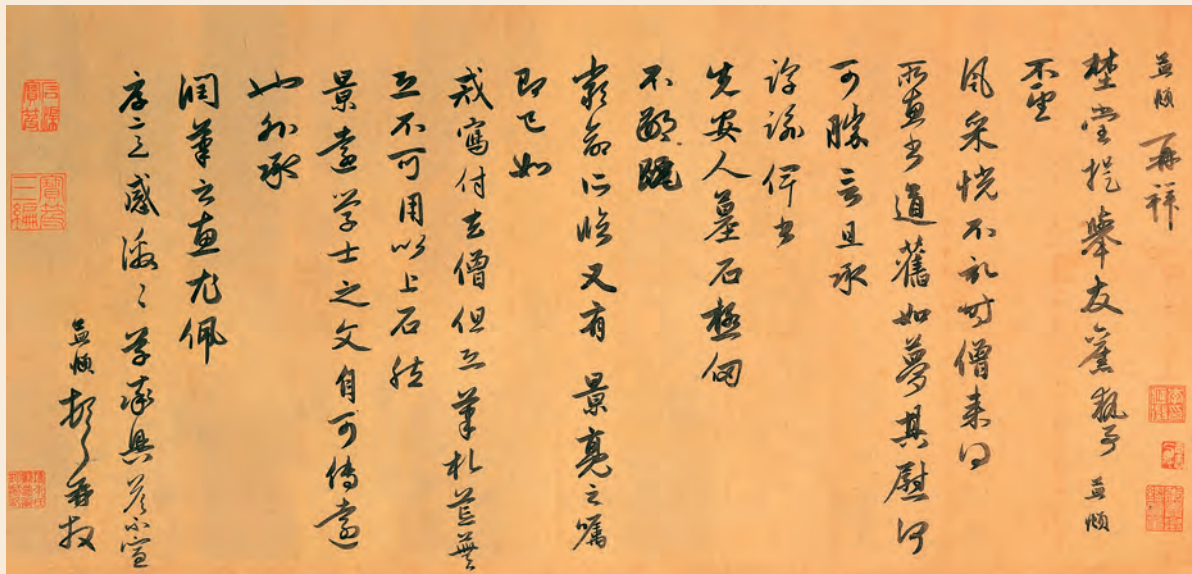
何傳馨

趙孟頫（一二五四—一三二二）傳世信札，據近人研究，約有六十餘件，其中本院所藏二十二件，包括〈七札〉與〈致中峰和尚十一札〉（趙氏一門法書）兩套以成冊的形式傳世。〈致中峰和尚十一札〉（收信人、年代及書信內容都可查考，<sup>〔註一〕</sup>）〈七札〉除了第二幅〈致進之提舉尺牘〉，可以根據信中內容確定是延祐六年（一三一九）晚年所書，其他六札未有定論，以書風論，應是中晚年的書蹟。<sup>〔註二〕</sup>從這七件信札的內容可以窺知當時生活狀況、交游活動與心境。

## 潤筆之惠

在第一幅致「楚堂提舉」札中（圖一），趙孟頫提到受外甥張采（景亮）之囑託，為楚堂故去的親人書寫墓誌銘，銘文由周馳（景遠）撰。完成後已託人帶去。趙孟頫謙虛的說當時疏於作字，恐怕不能如意，不過有周馳的撰文，當能傳之久遠。

周馳，山東聊城人。至元二十二年（一二二八）任祕書監校書郎，遷翰林應奉，至大三年（一二三二）累陞南臺御史，終燕南憲僉。周馳工詩文，與趙孟頫交好，世傳趙孟頫書〈閑邪公（李秉彝，一二三三—一二八七）家傳〉就是周馳所撰寫的。另外至大二年（一二三〇）周馳與趙孟頫也合作〈常熟知州盧侯生祠記〉（金石文考略



圖一 趙孟頫〈七札〉之一〈致楚堂提舉友舊執事尺牘〉（約1301-1309）紙本 30.6×62.8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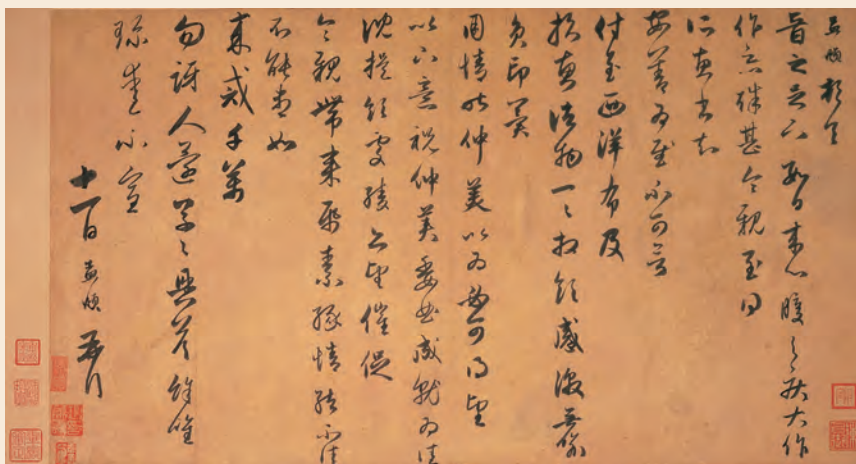
卷十六）。此信以「學士」稱呼，應是周馳在翰林院任上。

張采是趙孟頫姐夫張伯淳（一二四二—一三〇二）之子，字景亮，嘉興崇德人。歷任溫州路學教授，吳江州判（一二三〇六），無錫知州（一二二七），河東宣慰副使（一二三二一）。至元二十三年（一二八六）十二月，趙孟頫北上赴任途中，曾為景亮草書〈千字文〉一卷（上海博物館藏）。任江西信州路學教授的作家戴表元（一二四四—一三一〇）題趙孟頫〈摹龍眠飛騎習射圖〉，說當時人如果想得到趙孟頫的作品，必需透過張景亮之手。（剡源戴先生文集卷十九）這件墓誌銘大概也是同樣的情形。

信末，趙孟頫說：「外承潤筆之惠。尤佩厚意。感激感激。」所以這件墓誌有一定的報酬。故宮藏〈致中峰和尚十一札〉中，有一札提到受中峰之託為「陳公」書墓誌，謂：「即如來命，寫付月師矣，送至潤筆，亦已祇領。」也是以寫墓誌獲得潤筆費。

由周馳撰文，趙孟頫書的這件墓誌未見傳世，趙孟頫當時得到多少「潤筆之惠」也不清

# 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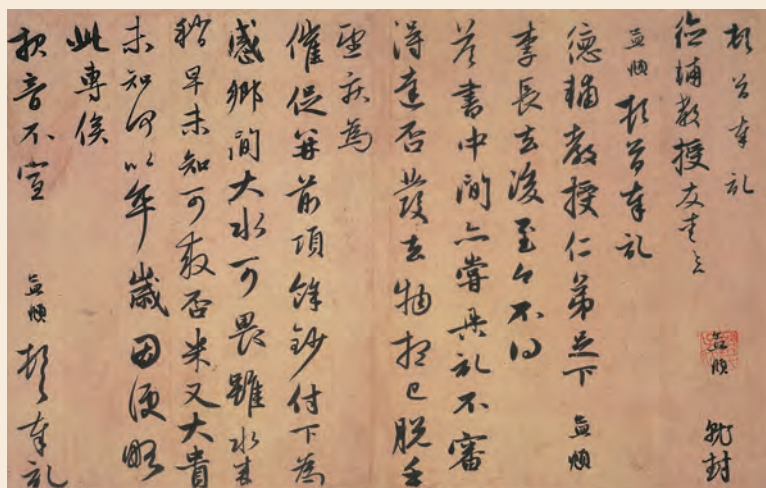
圖二 趙孟頫七札之四〈致晉之尺牘〉(約1301-1309)  
紙本 26.7×47.5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楚。趙孟頫為人作字，有時獲得實物的回報或餽贈，如〈七札〉第四幅致「晉之」札（圖二），對方以紙素求書，並附上「西洋布」等物為報酬。第五幅致「季統山長」札（圖三），對方致贈珍物求書，因有遠行，不及應命，先作「大字蘭竹」付去。上海博物館藏一件致石民瞻札（趙孟頫十札卷之九），提到：「承遠寄鹿肉，領次至以為感，但家人輩尚以為少，不審能重寄否。付至界行絹素，已如來命，寫蘭亭一過奉納，試過目以為然乎，不然乎。」石民瞻（岳）寄來有界行的絹素囑寫〈蘭亭序〉，並以鹿肉為報，趙孟頫「如來命」寫去，但直率的說鹿肉太少，希望再寄些來。北京故宮藏一件致王利用札，提到：「名印當刻去奉進，承別紙惠畫絹、茶與麩鳩、魚干、烏雞、新筍，荷意甚厚，一一祇領，不勝感激。」對方是以多種物品惠贈，以為刻印的酬謝禮。

與財物往來有關的資料在〈七札〉第六幅（圖四）與第七幅（圖五）致「德輔教諭」（段輔，趙孟頫姪）的信札中有更明白的陳述。信中趙孟頫提到：「發去物想已脫手，望疾為催促，併前項餘鈔付下為感。」第七札則催促說：「所



# 夫



圖四 〈七札〉之六〈致德輔教授尺牘〉（約1301-1309）  
紙本 25.8×40.7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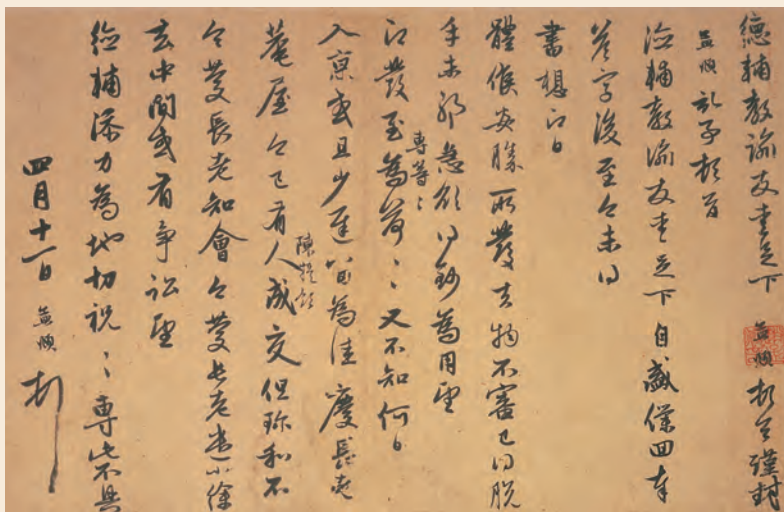
趙孟頫數度致書修道之師中峰明本（一二六三—一三二三），傾述沉痛的心情，如六月十二日〈南還帖〉（十一札之四），答謝中峰和尚的名香之奠，又請求為管道昇作法事超度，文云：

孟頫得旨南還，何圖病妻道卒，哀痛之極，不如無生。酷暑長途三千里，護柩來歸，與死為鄰。年過耳順，罹此荼毒，唯吾師慈悲，必當哀憫。蒙遣以中致名香之奠，不勝感激。但老妻無恙時，曾有普度之願，吾師亦已允許。孟頫欲因此緣事以資超度，不審尊意以為如何？

六月二十六日〈諸幻帖〉（十一札之五），云：

孟頫自老妻之亡，傷悼痛切，如在醉夢，當是諸幻未離，理自應爾。雖疇昔蒙師教誨，到此亦打不過。蓋是平生得老妻之助，整三十年，一旦喪之，豈特失左右手而已耶。哀痛之極，如何可言。

雖然經過半年，喪妻之痛仍然無法平復，這年年底，再致書請求中峰和尚一臨，云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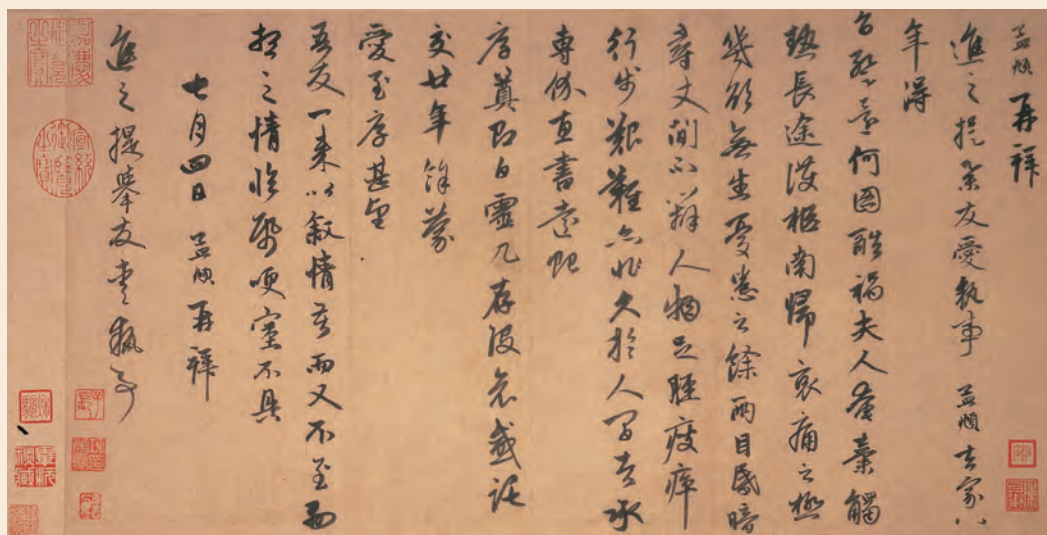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五 趙孟頫〈七札〉之七〈致德輔教諭尺牘〉(約1301-1309)  
紙本 26.9×41.9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孟頫與老妻不知前世作何因緣，今世遂成三十年夫婦，又不知因緣如何差別，遂先棄而去，使孟頫栖栖然無所依。今既將半載，痛猶未定，所以拳拳欲得師父一臨，以慰存沒之心耳。

致進之提舉一札與致中峰和尚同一筆調，可看出晚年喪妻後倍感孤寂，極盼知友來會面，以慰情思，反映出趙孟頫感情豐富的一面。

「進之」據近人研究即崔晉，與趙孟頫有親戚關係。大德三年（一二九九）七月，趙孟頫赴任江浙儒學提舉前一月，在進學齋題〈宋高宗書孝經馬和之繪圖〉（國立故宮博物院藏），八月中秋崔晉也有一跋，款「武林崔晉拜手書」。陶宗儀《輟耕錄》記載一則軼事，提到「崔進之」是周密同郡人（杭州），開設「養生主」藥舖。周密《雲煙過眼錄》記郭佑之（天錫）收藏，有一件〈真天一師像〉，後歸「崔晉之」。趙孟頫曾經為女婿人事致書進之，請託為其安排（北京故宮藏〈趙孟頫管道昇尺牘合璧卷〉），上款是「進之提點真人親家」。清宮舊藏有延祐五年（一三一八）趙孟頫以朱絲欄素絹為「進之提舉」書（二體千文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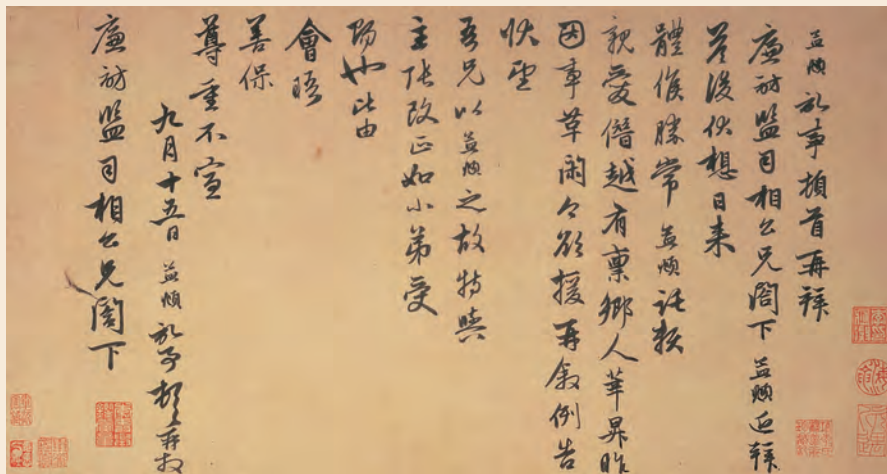
圖六 趙孟頫〈七札〉之二〈致進之提舉尺牘〉（1319）  
紙本 28.4×53.4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一卷。晚明著錄中另有趙孟頫為「崔進之」作朱絲欄本小楷〈高唐賦〉（真蹟日錄）。綜合這些資料來看，「進之」、「崔進之」、「崔晉」、「崔晉之」應是同一人，是在杭州掌理道觀的道教人士。

### 請託與說媒

趙孟頫身處官場，自然不免有人情請託，此在傳世信札中屢屢可見。〈七札〉第三致「廉訪監司相公」札（圖七），是為「鄉人莘昇」差事，請對方幫忙安排。「廉訪」為「肅政廉訪使」的簡稱，元代於各道設此職，「監司」為其別稱。近人認為此札受信人即陸壘（一二五八—一三〇七），字仁重，號義齋，江陰人，大德中任廣東道肅政廉訪使。本院藏〈元人雜書卷〉第三幅為周馳〈致義齋廉訪相公尺牘〉，可推知他們的交游關係。

前述北京故宮藏〈趙孟頫管道昇合璧卷〉中致進之一札，也是為女婿事輾轉請託，並請求崔晉從旁說項：「欲煩任吉卿于金郎中處宛轉一言。：僕已作吉卿書，其事之詳，委全在進之備



圖七 趙孟頫〈七札〉之三〈致廉訪監司相公尺牘〉(約1301-1309)  
紙本 24.9×43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

說，乃所望也。」另外北京故宮藏〈致總管相公〉一札，為學寅康振孫將住支（停止支薪俸），請託對方「憐其寒素，特與放支」。除了為人謀差事或濟助外，也有說媒的，北京中國歷史博物館藏趙孟頫致其甥景亮一札，即是為語溪（石門縣）濮允中次子說媒，求娶張景亮之女「秀姐」云：「語溪濮尉潤，遣人來為其小令嗣求令女秀姐，其意勤懇懇，前者以其長子年長，今則小男年既相若，于理亦可許之，托老夫致此意。」這些請託或說媒的信札，辭語懇切委婉，盡心盡意，顯露出趙孟頫對友人或晚輩關懷照顧之情。

### 中晚年書法的轉變

前人論趙孟頫書法師承與風格轉變有三階段：「初臨思陵（高宗），中學鍾繇及羲、獻，晚乃學李北海。」（宋濂《文憲集》卷十四）近代學者根據趙孟頫自述及傳世書蹟，指出他早年學鍾繇、智永、褚遂良、徐浩等，到中年下功夫學二王，如〈蘭亭序〉、〈洛神賦〉，並形成獨特的「趙體」，結字姿媚圓活，筆法精緻秀美。五十四歲以後，則參入李北海法，用筆轉為挺健雄強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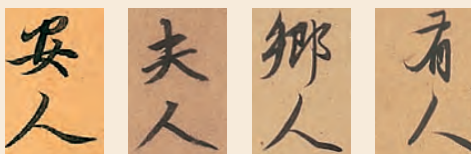
圖十 由左至右：第二、四、五、六、七札，第二札書於1319年，餘約1301-1309年。



圖八 由左至右：第一、二、四、五札，第二札書於1319年，餘約1301-1309年。



圖十一 由左至右：第一至七札，第二札書於1319年，餘約1301-1309年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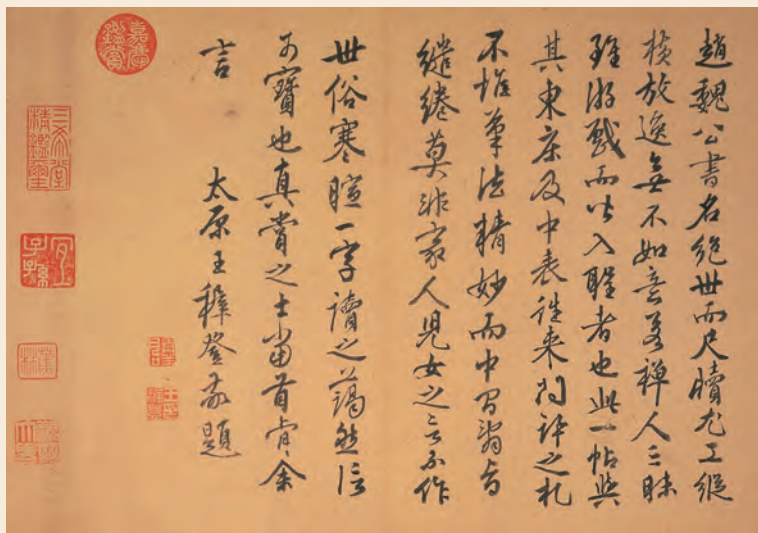
圖九 由左至右：第一、二、三、七札，第二札書於1319年，餘約1301-1309年。

體勢嚴謹。<sup>(註三)</sup> 這七札行書與草書間雜，第二札

與其他六札書風有明顯不同，提供了中年與晚年書風轉變的例子。如「惠」字（圖八），中年所書，筆鋒流動尖利，晚年所書則用藏鋒，筆畫勁直。「人」字的撇捺（圖九），中年時有優美的曲線與精緻的筆觸，晚年則重起輕收，筆畫的力道多於姿態。又如「物」字（圖十），中年所書運筆流美圓轉，到了晚年，不再講究筆畫的輕重變化，而是在緊密的結體中，呈現單純有力的筆觸。從各札「孟頫」二字款書及敬語中，也可以看出其間的差異（圖十一），其中第二札「孟」字起首較重，對照晚年書蹟落款，大致都有這樣的習慣。

### 收藏與流傳

這七幅信札原本屬於不同的收藏者，從附表收藏者與鈐印情形可以看出，明末清初，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札分別由李應徵（一五七三舉人）、李肇亨（十七世紀前半，李日華子）、李霞舉（十七世紀前半）、項篤壽（一五二一—一五八六，項元汴兄）、陳定、孫琦收藏，康熙二十一年（二六八二）卞永譽編著《式古堂書畫彙考》時，



圖十二 〈七札〉後副葉王禪登題跋 紙本 28×39.6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# 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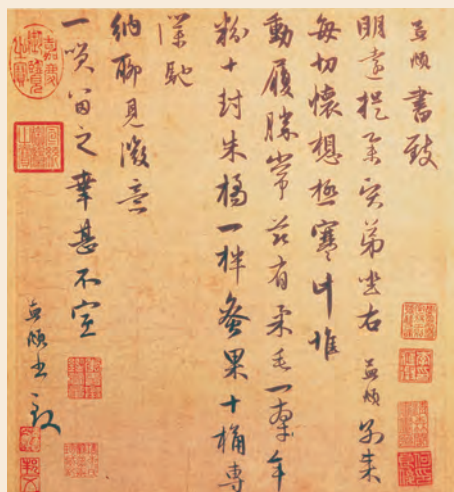
分別以〈風采帖〉、〈八年帖〉、〈莘昇帖〉、〈心腹帖〉、〈與季統札〉著錄內文。至十八世紀，五札再分別經安岐（一六八三—一七四二）以後，未見於《墨緣彙觀》、畢沅（一七三〇—一七九七）、畢瀧兄弟，約嘉慶時入藏清宮，連同第六、七兩札，以推蓬裝形式，合裝為一冊，並加簽題為〈趙孟頫七札〉。

〈七札〉後副葉有明代書家王禪登的題跋（圖十二），云：

趙魏公書名絕世。而尺牘尤工。縱橫放逸。無不如意。若禪人三昧。雖游戲而皆入聖者也。此一帖與其東床及中表往來問訊之札。不惟筆法精妙。而中間辭旨繾綣。莫非家人兒女之言。不作世俗寒暄一字。讀之藹然。

從文意及藏印（梁清標）看，此跋與七札沒有關聯，應是從別處移配來的。另外，本院藏另一套真偽參雜的趙孟頫〈尺牘詩翰冊〉，其中第二幅〈致明遠提舉尺牘〉（圖十三），書風與〈七札〉第一幅相似，幅上也有李應徵、李肇亨、李霞舉及「无恙鶴形」印，原本在李氏時可能屬於同一

# 鄉人



圖十三 趙孟頫〈致明遠提舉尺牘〉(約1301-1309)  
紙本 27.7×26公分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

套，後人拆出，配上其他偽仿書蹟，卻讓人忽略了此札。又梁章鉅（一七七五—一八九四）記錄一件趙孟頫〈七札〉冊，分別是：（一）與侯明郎中、（二）與晉之足下、（三）與帥初教授、（四）與監司廉訪、（五）與進之提舉、（六）與中峰和尚、（七）與季統祕書，並記載原本為長卷，前後有多方項氏印記，為萬廉山郡丞（承記）所得，廉山故後歸梁氏，「惟卷後雜綴無數偽跋，殊不耐看，因盡去之，而改裝為冊」。（退庵金石書畫跋卷七）其中四幅與今本〈七札〉題名相似，則道光年間在清宮外尚有複本流傳。❶

註釋：

- 一 參見姜一涵，〈趙氏一門合札研究〉，《故宮季刊》，十一卷，四期（一九七七，夏季），頁三一—五〇。黃惇，〈致中峰和尚十一札冊〉，收在劉正主編，《中國書法全集·第四三卷趙孟頫》（北京：榮寶齋，二〇〇二），（一），頁四六—七。
- 二 一說第二札之外六札分別書於元貞元年至大德三年（一二九五—一二九九）間，見單國強，〈趙孟頫信札系年初編〉《故宮博物院院刊》，一九九五年，第一期，頁五。另王連起定第一札書於至大二年（一三〇九），見〈趙孟頫書畫真偽的鑑考問題〉，《故宮博物院院刊》，一九九六年第二期，頁一〇。比較本院藏趙孟頫大德五年（一三〇一）書〈赤壁賦冊〉及至大二年自題〈楔帖源流卷〉，此六札書風介於兩者之間，因定於一三〇一—一三〇九，此時在江浙儒學提舉任上。
- 三 參見王連起，〈趙孟頫書法藝術概述〉，收在《趙孟頫墨跡大觀》（上海：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，一九九五），頁一一九。劉九庵，〈趙孟頫的書法〉，收在《劉九庵書畫鑒定集》（河南：河南美術出版社，一九九九），頁八〇—八一。

附表：〈七札〉收傳印記

次序	帖名（括弧內為式古堂書畫題名）	收藏者	鈐印
第一	致堃堂提舉尺牘（風采帖）	李應徵（1573舉人） 李肇亨（十七世紀前半） 李霞舉（十七世紀前半） 安岐（1683-1742以後） 清宮（1815）	李應徵印 構李李氏鶴夢軒珍藏記 李霞舉鑑賞章 无恙鶴形印 石渠寶笈、寶笈三編
第二	致進之提舉尺牘（八年帖）	項篤壽（1521-1586） 陳定（十七世紀） 安岐 畢沅（1730-1797） 畢瀧（十八世紀） 清宮	子長、項篤壽 陳定、陳以御 无恙鶴形印 秋颿、畢沅祕藏 畢瀧鑑賞 嘉慶御覽之寶、宣統御覽之寶
第三	致廉訪監司相公尺牘（莘昇帖）	李應徵 李肇亨 李霞舉 安岐 畢沅 畢瀧 ? ?	李應徵印 構李李氏鶴夢軒珍藏記 李霞舉鑑賞章 无恙鶴形印 畢沅寶藏 畢瀧鑑賞 海庵 欣遇
第四	致晉之尺牘（心腹帖）	馮夢禎（1546-1605） 陳定 安岐 畢沅 畢瀧	馮夢禎印（半印） 陳定、陳以御 无恙鶴形印 畢沅審定、秋颿珍賞 畢瀧審定
第五	致季統山長祕書尺牘（與季統帖）	孫琦 畢沅	寶之、孫琦之印（重二）、 宜子孫 畢沅寶藏
第六	致德輔教授尺牘		無收藏印
第七	致德輔教諭尺牘		無收藏印
後副葉	王穉登跋	梁清標	蕉林、觀其大略